

北京市国土资源局

关于北京振兴亚北土地开发有限公司住宅项目用地
范围内是否压覆矿产资源核查申请的批复

京国土储函[2008]048号

北京振兴亚北土地开发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关于办理建设项目是否压覆矿产资源情况的核查申请收悉。现将核查结果答复如下：

你单位经市规划委员会同意（2006规意选字0068号），拟在昌平区北七家镇平西府规划建设住宅项目。规划建设总用地面积为403356平方米。经与昌平分局共同核查，该建设项目用地范围内没有已勘查探明的固体矿产资源。

此复。

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五日

